

证券代码：873158

证券简称：飞马智科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无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满足合法合规要求。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

无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 14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158	飞马智科	2021年6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飞马智科公司四楼 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用于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中心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额度和实施主体发生了变化。根据募资资金使用管理要求，飞马智科须与长三角（合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主办券商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附条件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附条件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告编号：2020-038）。

（三）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公告编号：2020-039）。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接受宝信软件（600845.SH）并购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及本次交易相关的全部事项，具体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审批、核准、审查、备案、登记、问询反馈等手续；根据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证券交易所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要求出具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承诺函、确认函等相关法律文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文件；批准、修改、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登记备案手续，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变更、章程备案的手续等；办理与终止挂牌和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之日止。

（五）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35）。

（六）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36）。

（七）审议《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7）。

（八）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4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股东公司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2、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股东公司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25 日

(三) 登记地点：安徽省马鞍山市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号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55-2887575；0555-2885161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飞马智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5 日